

兴全沪港深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7 月 21 日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07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兴全沪港深两年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0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5 月 2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55,763,649.2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对沪深港三地证券市场上资本动向的追踪研究，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求实现资产净值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可以细分为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以及其他品种的投资策略等。详见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 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需面临汇率风险、香港市场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 2 年。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4 月 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6,008,871.31
2. 本期利润	120,896,267.58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1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622,681,349.6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25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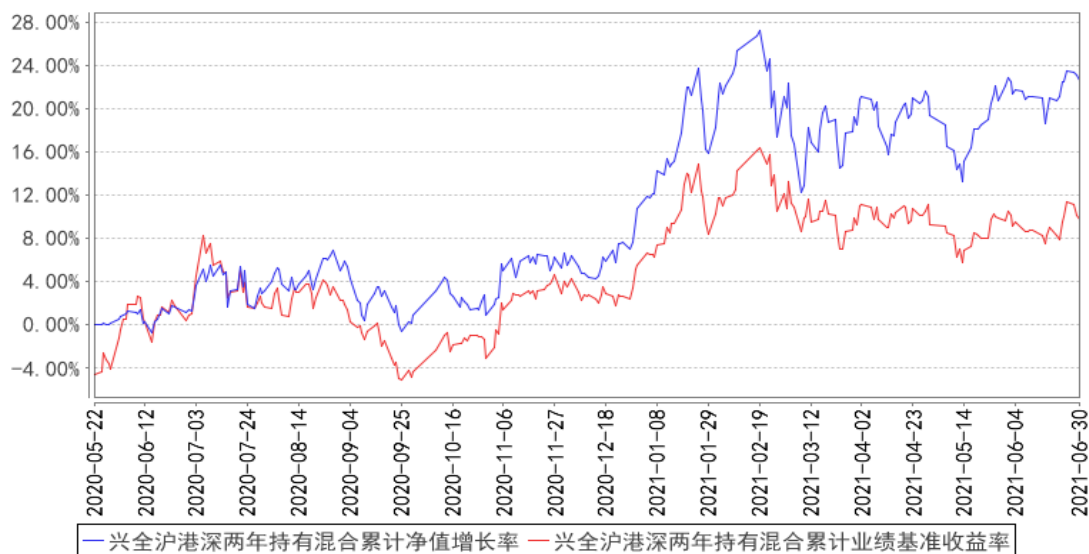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45%	0.94%	0.44%	0.76%	3.01%	0.18%
过去六个月	10.64%	1.38%	3.95%	1.03%	6.69%	0.35%
过去一年	20.89%	1.20%	8.69%	1.00%	12.20%	0.2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2.56%	1.15%	9.71%	1.05%	12.85%	0.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兴全沪港深两年持有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净值表现所取数据截至到 2021 年 6 月 30 日。

2、按照《兴全沪港深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2020 年 5 月 22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1 日，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将符合本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限制及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

3.3 其他指标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林翠萍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 年 5 月 22 日	-	26 年	林翠萍女士，美国斯克兰顿大学企业管理硕士。历任中华经济研究院研究助理，京华(元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自营部交易员，保诚(瀚亚)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富鼎(中国信托)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研处协理，联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华南永昌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研究经理，金鼎(联博)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华顿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资深经理，未来资产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资深副总经理。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

					金经理。2016 年 4 月至 2019 年 5 月担任中海沪港深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3 月至 2019 年 5 月担任中海沪港深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本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5 月 22 日至今）。
--	--	--	--	--	--

注：1、职务指截止报告期末的职务（报告期末仍在任的）或离任前的职务（报告期内离任的）。

2、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基金成立时即担任基金经理）或公司作出聘任决定之日（基金成立后担任基金经理）；离任日期指公司作出解聘决定之日。

3、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兴全沪港深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无违法违规、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相关制度等规定，从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环节严格把关，确保各投资组合之间得到公平对待，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风险管理部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进行统计，从不同的角度分析差异的来源、考察是否存在不公平的因素。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基金严格遵守公司的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本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未发现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内地经济延续一季度以来复苏态势，6 月官方 PMI 指数 50.9，代表中小企业景气的财新 PMI 指数 51.3，中小企业的复苏较快。官方 PMI 中 6 月的新订单指数与生产指数分别 51.5

与 51.9，景气处于温和扩张阶段。同期恒生指数略微下跌（考虑港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1.2%，人民币计价的恒生指数下跌 2.6%），我们认为有以下原因：第一，反垄断等政策对互联网与教育股冲击较大；第二，南下资金过去对互联网关注度较高，这波冲击下南下资金缩手。

分行业来看，表现最好的是医疗保健、工业、非必需消费行业指数。港股医药板块新股上市活跃，医美、医院等题材带动整体关注度与估值提高，持续经济复苏也带动制造业以及消费的好转，带来估值业绩双升。

我们上个季度对市场保持审慎乐观，尽管我们对整体经济环境的复苏持乐观态度，但部分成长股的估值已经来到历史的最高点，蕴含杀估值的风险，今年以来证明过高的估值仍是不可持续的。我们当前对市场保持谨慎，政策对个别行业的风险尚未解除，选股的重要性高于整体市场表现。我们将继续保持精选个股、价值投资的理念，做仔细地调研与分析，目标取得稳定超额收益。基金投资策略维持行业的均衡配置，投资方向以企业盈利增长为主要考量，同时考虑估值的合理水平，在合适的估值下，增加成长股的投资比重。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225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4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4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需披露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不满两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026,812,512.78	81.14
	其中：股票	3,026,812,512.78	81.1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0,611,000.00	2.43
	其中：债券	90,611,000.00	2.4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93,291,212.08	15.90
8	其他资产	19,511,982.19	0.52
9	合计	3,730,226,707.05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2,763,854,777.29 元，占净值比例 76.29%。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2,474,262.28	0.34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32,495,194.01	6.4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1,014.44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68,689.00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7,732,269.43	0.49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31,868.00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4,438.33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62,957,735.49	7.26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1,092,754.02	0.0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815,964,697.58	22.52
日常消费品	71,079,601.92	1.96
能源	52,665,205.56	1.45
金融	482,529,640.62	13.32

医疗保健	426,722,611.65	11.78
工业	131,837,293.05	3.64
信息技术	157,765,122.19	4.35
通信服务	289,181,873.68	7.98
公用事业	36,494,030.30	1.01
房地产	298,521,946.72	8.24
合计	2,763,854,777.29	76.29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lobal Industry Classification Standard, GICS)。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700	腾讯控股	472,900	229,798,529.09	6.34
2	06098	碧桂园服务	2,227,000	155,470,237.22	4.29
3	01999	敏华控股	6,816,000	105,829,392.84	2.92
4	00388	香港交易所	251,100	96,695,251.29	2.67
5	03968	招商银行	1,668,000	91,949,000.40	2.54
6	02318	中国平安	1,452,000	91,882,101.17	2.54
7	00868	信义玻璃	3,434,000	90,435,530.09	2.50
8	02382	舜宇光学科技	408,400	83,392,189.23	2.30
9	00867	康哲药业	4,869,000	82,851,079.28	2.29
10	01066	威高股份	5,260,000	79,306,543.30	2.19

注：

对于同时在 A+H 股上市的股票，合并计算公允价值参与排序，并按照不同股票分别披露。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0,385,000.00	1.9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70,385,000.00	1.94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20,226,000.00	0.56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0,611,000.00	2.5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60218	16 国开 18	700,000	70,385,000.00	1.94
2	102000391	20 重庆钢铁 MTN001B	200,000	20,226,000.00	0.5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基金管理人可运用股指期货，以提高投资效率更好地达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回避市场风险。故国债期货空头的合约价值主要与债券组合的多头价值相对应。基金管理人通过动态管理国债期货合约数量，以萃取相应债券组合的超额收益。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腾讯控股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具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形；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中，未见其他发行主体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291,619.5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7,930.63
3	应收股利	15,241,074.10
4	应收利息	1,652,397.57
5	应收申购款	228,960.3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9,511,982.1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945,219,610.9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544,038.3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55,763,649.25

注：买入/申购总份额含红利再投资、转换转入份额，卖出/赎回总份额含转换转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0.00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0.00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注：买入/申购总份额含红利再投资、转换转入份额，卖出/赎回总份额含转换转出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末运用固有资金对本基金进行交易。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故不涉及本项特有风险。

注：1、“申购金额”包含份额申购、转换转入、分红再投资等导致投资者持有份额增加的情形。

2、“赎回份额”包含份额赎回、转换转出等导致投资者持有份额减少的情形。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限为 2 年。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即最短持有期起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起满 2 年（2 年指 365 天乘以 2 的自然天数，下同）后的下一工作日（即最短持有期到期日）。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在其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含该日）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因此，对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而言，存在投资本基金后，2 年内无法赎回的风险。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准予兴全沪港深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 《兴全沪港深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兴全沪港深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关于申请募集注册兴全沪港深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法律意见书；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7.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http://www.xqfunds.com>）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21 日